

我们的家园推进计划

高美南小学学区城建协议会

① 制定计划的目的

公共设施集中堪称是高美南小学学区的特色。

高美南小学学区在 1967 年设立了安中邻保馆，现为安中人权社区活动中心，从那时起就以改善生活环境，诸如地区的居住环境以及卫生环境等为目的，市政府于 1965 年~1974 年建了住宅区·托儿所·公共洗浴中心·理发店等设施。进入 1975 年~1984 年，随着儿童人口的增加，创办了高美南小学，此外，还开设了安中青年会馆，安中老年人福祉中心等，在教育及社会福利领域提供了充实的配备。

目前政府经营的理发店已不存在，而且公共洗浴中心新生温泉也于 2010 年度底废除。2004 年建了残疾人综合福祉中心，该地区西南部一带建有公园及运动场，这里成为了文教福利区，生活着形形色色的居民。

「我们的家园推进计划」即配合如上所述的地区特色，制定了高美南小学学区迈向未来的明确城建目标，和活跃地区活动的方针。

该「我们的家园推进计划」当初是 2013~2015 年度三年的计划，基于此计划而展开了各项活动。在此，我们本着前三年的活动轨迹，并加以改进，进而制定了 2016~2020 年度的五年间第二期计划，即本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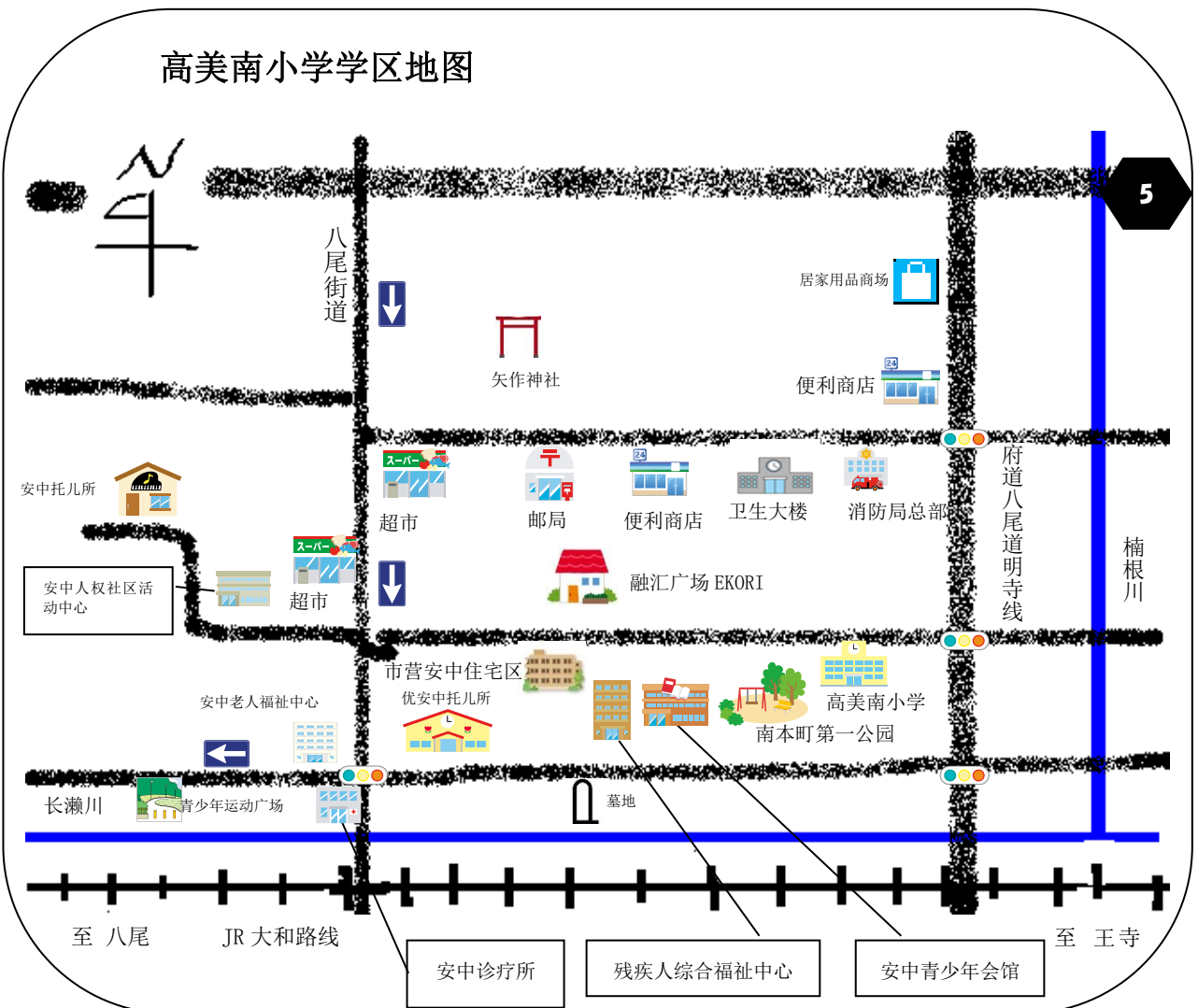
② 高美南小学学区的现状与课题

(1) 「高美南小学学区」学区概要

●小学学区地图



高美南小学学区地图



高美南小学学区位于八尾市中央偏南，东面以府道八尾道明寺线划分，西面分界线则是奈良街道的岔道八尾街道，最南端以 JR 关西本线（大和路线）为界。古往今来交通干线一直穿越该地区，现在学区附近成了住宅区的中心地带。

学区北端的矢作神社，是记载在延喜式神名帐上的式内社（神社种类），别称为别宫八幡宫。附近据说是矢作连的旧居所在，是用于祭拜其祖神的颇有历史渊源的地区。

（2）「高美南小学学区」区内介绍

关于地理・交通

离高美南小学学区最近的车站是 JR 关西本线（大和路线）八尾站，也可在近铁大阪线八尾站乘车前往不同目的地。从学区东端徒步到这两个车站较花时间，居民们大都骑自行车或乘坐巴士。近铁巴士有连接志纪车库前～近铁八尾站前的巴士路线，在府道八尾道明寺线（通称青山通）有巴士站，但基本上每小时只有一班，而且根据时间带的不同，班次间隔时间有可能超过一小时，交通上不够方便。

近铁八尾站除了设有电梯和手扶梯之外，还有残疾人用洗手间。此外，JR 八尾站周边以「呈现街道历史和未来的自由通道・站楼」为主题，完成了连接站南和站北市街的自由通道，以及自由通道直通月台的天桥站楼等的整备工程，配置了贯穿型电梯、手扶梯，还有多功能洗手间等，为大家提供了更多的方便。

关于婴幼儿・儿童・教育

1975 年建校的高美南小学，所有年级共计 9 个班级（包含支援班级），228 人在校（2015 年 5 月 1 日统计）。在 1991 年时约有 545 人，目前在校儿童已下降至一半以下，预计今后低生育率问题将更加严重。



高美南小学的校徽设计是 1975 年向员工和学生公开征集，以投票方式筛选采用的。设计上使用了酷似鸟翅的八尾市树（银杏）的树叶，展现了大鹏展翅的高美南小学。银杏树能有数百年的树龄，希望学校也能像银杏树一样挺拔坚强。

高美中学的在校生人数从 1991 年的 679 人大幅减少至 2015 年的 375 人。

高美南小学・高美中学的儿童・学生人数变化

	儿童人数		
高美南小学	1991 年	2008 年	2015 年
	545	279	228
	学生人数		
高美中学	1991 年	2008 年	2015 年
	679	393	375

该学区内有八尾市立安中保育所(名额限制 120 人), 社会福祉法人白水福祉会优安中东儿童园(名额限制 140 人) 这两家学龄前儿童的托儿设施。

还有 1975 年开设的八尾市立安中青少年会馆, 以协助培养青少年和儿童活动的健全发展为目的, 不仅举办全年或整学期的长期学习课程, 以及暑假等的短期讲座, 文化及运动等各种课程・讲座, 而且还开设了许多孩子们都在积极参加的低年生育才教室等。

此外, 2016 年 2 月 8 日开放了融汇广场 EKORI, 从 0 岁到入园前(大约 3 岁) 的亲人们可以随意聚集, 相互交流, 且可以向有育儿经验知识的顾问咨询, 是一个进出自由的场所。(开放时间: 周一・三・五 10 点~15 点)

关于社会福利医疗

安中人权社区活动中心

建于 1967 年, 当时称『安中邻保馆』, 之后经过了『安中解放会馆』『安中人权交流中心』等名称的变更, 现在仍然以「遵照社会福祉法及尊重基本人权的精神, 在致力于提高本地居民社会福利的原则下, 推进人权启蒙以及促进市民交流, 实施有助于迅速解决各种人权问题的活动」作为基本理念。在这里常常举办与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咨询、人权启蒙演讲会以及放映电影, 实施推广活到老, 学到老活动及以市民交流为目的各种讲座。

2015 年度在人权启蒙电影放映会上, 放映了「人人都是亲兄弟~部落歧视的记录」。另外, 在该活动中心的咨询室还经常实施有关支援本地就业、工作与生活、排忧解难网和外国市民咨询等各方面的咨询。

安中老人福祉中心

市内共有 3 所老人福祉中心, 该中心为其中之一, 配备有洗浴设施。2011 年度由社会福祉法人进行管理运营, 每天老年人聚在一起, 除了参加保健或学习讲座之外, 还有象棋、围棋、口袋台球及节日活动等娱乐, 或泡汤放松,

以此加深老年人的相互交流。

该中心一年大约有多达 36,000 人（2014 年度）的来访者，成了老年人聚集的社会福利场所。

八尾市立残疾人综合福祉中心

2004 年开设的八尾市立残疾人综合福祉中心（昵称纽带），提供针对残疾人的当日往返服务、短期住宿等服务，还实施各种咨询等活动。另外，还举办面向残疾人的烹饪、太极拳、电脑等十多种讲座，以及哑语·盲文·残疾人运动等志愿者培训讲座，一年间大约有 48,000 名（2014 年度）来访者。

其他福利·医疗设施

该学区有收费护理养老院「里山」（名额限制 56 人），是入住者生活护理设施，也是介护保险的特定设施。

此外，区内有诸如安中诊疗所的医疗机构和使用保险的药房。

老年人的日常生活圈在该学区内属于第 4 生活圈，老年人综合咨询管理由地区一体化支援中心的高美小学学区分部——成法苑来负责。

关于历史遗迹

学区中央偏西从奈良街道分岔的八尾街道，经过久宝寺寺内町、八尾寺内町，再通过长八尾，在老原与奈良街道汇合，纵穿整个学区。

在南本町八丁目附近，沿街竖着标有八尾街道名称的路标，以此向后代言传曾穿过该地区的街道历史。

地处该街道的矢作神社，是记载在延喜式神名帐上的式内社（神社种类），别称为别宫八幡宫，据说神社周边的老地名别宫的由来缘于该神社。

神社前面的高大银杏树，秋天美丽的金黄色树叶颇具盛名。

学区曾有被称作「八尾座」的受到歧视的部落。「八尾座」这个地名缘由于中世庄园时代，是在本地从事灯油制造的人们结成了「座」而来的，岁月变迁中，那里有着一段成为歧视且回避本地居民的代名词的历史。此后，「八尾座」在明治时期（1868~1912 年）以后有了几个本地产业，诸如火柴制造，动物（鳄鱼）胶制造以及毛刷上使用的猪毛精毛等产业。

这些产业因在战后的技术革新和化学制品的出现而衰退，现在学区内这些工厂已经不复存在。

为向后代言传并学习这段历史，高美南小学、安中传统文化保存会以及安中地区人权城建委员会等地区团体互相协作，利用小学的空闲教室设置了「历史资料室」。

关于公共设施

上述介绍的安中人权社区活动中心、安中老人福祉中心、安中青少年会馆、安中保育所等，和市营住宅区都是响应国家实施的同和政策事业（消除偏见，改善生活等目标）在60年代到70年代所建，高美南小学学区堪称是一个公共设施集中的地区。还有，2004年建了残疾人综合福祉中心，该地区的西南部一带成为了文教福利区。堪称地区核心设施的安中人权社区活动中心，设有集会室、讲座室、烹饪室等，除了用于举办地区各项活动之外，还开办爱好·修养·实践讲座，例如哑语入门、钢笔字、水彩画入门、明信片绘图、陶艺入门、园艺、男士烹饪和电脑教室等共14种讲座，每年2月，参加讲座的学生们举办「努力展」，展示自己一年的努力成果。另外，市营住宅区共有13栋（包括1栋设有商业网点住宅）。

学区内的其他公共设施还有八尾市的卫生大楼（环境保护科·资源循环科·环境事业科·环境设施科），八尾市消防局总部及消防分局。

此外，就业·能力开发机构的住宅（促进就业住宅），其别宫宿舍已被废弃拆除，该空地建起了便利商店及住宅区。

其他

购物

学区内有2家超市，2家便利商店，还有自营店铺、饮食店和越南食品店等，日常购物十分充实方便。学区东端邻接府道八尾道明寺线，沿路有居家用品商场等各种各样的企业。

运动

该区的夜间照明设备完善，有开放到晚上9点的青少年运动广场，一年间大约有23,600人（2014年度）从八尾市内各区前来这里来参加足球、垒球和棒球等各项活动。

休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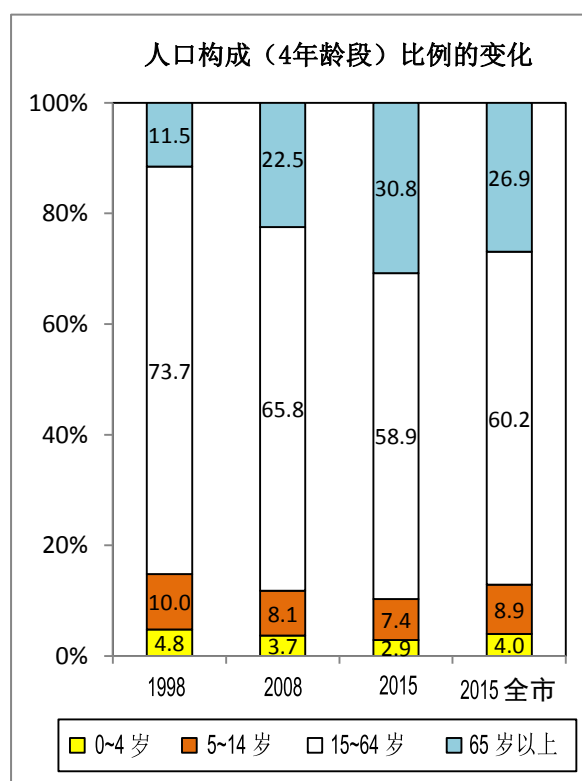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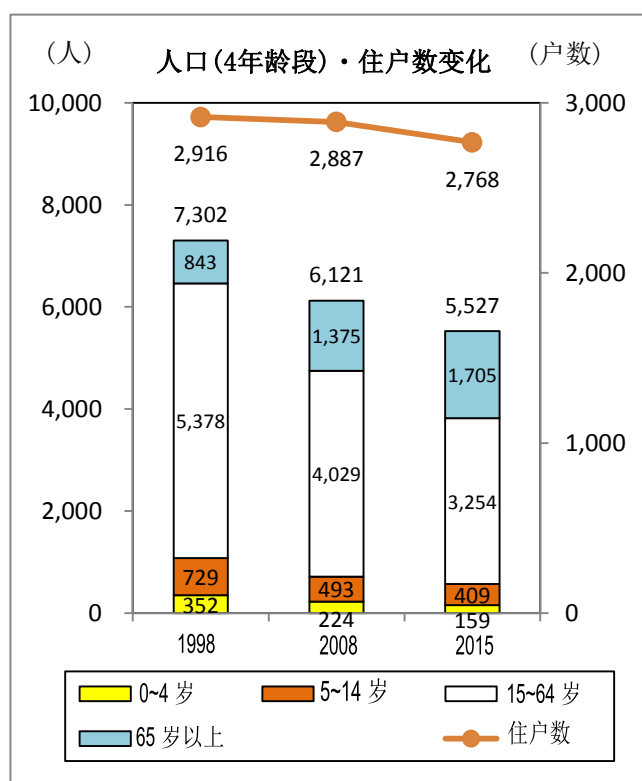
学区内的休闲场所除了众所周知的机器人公园，即南本町第1公园之外，还有11处公园，共计12处（另外2016年预计开放新建的高美町五丁目公园）。机器人公园位于高美南小学西边，面积为0.87公顷。北边相邻青少年会馆，西边则是残疾

人综合福祉中心。这里树木茂密，还有大型儿童娱乐设施，是该地区居民的休闲场所。公园中央有宽敞开阔的广场，在这里经常举办针对学区孩子的「交流节」等地区组织的户外活动，每年秋天还举办「野游祭」，全市各区的人都会前来休闲娱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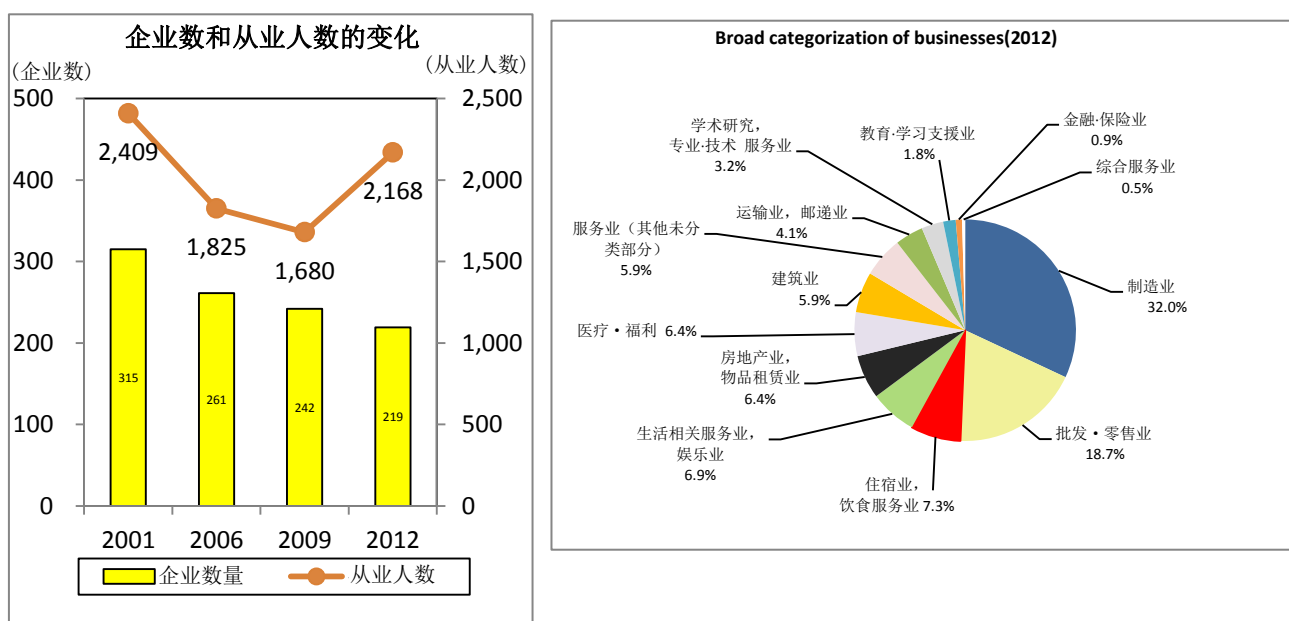
（3）高美南小学学区数据统计

人口和住户数（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

	高美南小学学区	占全市总人口的百分比 (%)	市
人口	5, 527 人	约 2.1 %	268, 983 人
住户数	2, 768 户		121, 528 户



○ 企业总数和从业人数的变化・根据产业分类企业数的构成



该地区具体数据如下表所示。

数据统计表

		八尾市	高美南小学学区
住户	(户)	121,528	2,768
人口	(人)	268,983	5,527
面积	(k m ²)	41.72	0.622
人口密度	(人 / k m ²)	6,447	8,886
老年人口	(人)	72,295	1,705
老龄化率	(%)	26.9	30.8
小学儿童总数	(人)	13,888	228
中学学生总数	(人)	7,289	375
14岁以下人口率	(%)	12.91	10.3
企业数量	(所)	12,250	219
公园面积 ※1	(ha)	43.57	1.86
人均公园面积	(m ²)	1.62	3.36
狭窄道路率 ※2	(%)	31.2	16.7
干线道路率 ※3	(%)	5.7	4.8
下水道普及率	(%)	89.8	99.5

※1 公园面积未包含久宝绿地。

※2 路宽不到 4m 认可道路 ÷ 学区内认可道路。

※3 路宽超过 12m 认可道路 ÷ 学区内认可道路。

<人口>

高美南小学学区的人口在 29 个小学学区当中排名第 25 位，是人口较少的地区。占地面积排名第 28 位，属于第二小的地区。人口密度为第 15 位。

根据时间推移人口变化来看，从 1998 年的 7,302 人减少到 2015 年的 5,527 人，减少幅度高达 24.3%。其中的各项具体数据，65 岁以上的老年人口从 843 人增长到 1,705 人，尽管该地区总人口大幅减少，老年人口反而增长近 2 倍。15 岁以上~64 岁的育龄人口从 5,378 人减少到 3,254 人，减少率为 39.5%，14 岁以下的少年人口减少到 568 人，减少率为 47.5%。

如上所述的情况与日本全国的情况一样，本学区也面临着超速进入低生育率老龄化的危机。

因拆除了位于高美町 5 丁目，建于 1968 年 5 月的 8 栋共 320 户的促进就业住宅，致使入住者迁居是住户数·人口减少的要因之一。

参考	高美町五丁目	2004 年 3 月底	住户数	410 户	人口	926 人
		2009 年 3 月底	住户数	156 户	人口	354 人
		2015 年 9 月底	住户数	141 户	人口	334 人

在南本町八丁目地区有市营住宅 7 栋，老龄化率为 31.2%，每户的平均人数为 1.90 人，可见独居老年人住户的比例相当高。

1975 年高美南小学校建校时的儿童人数为 856 人，1980 年前后超过了 1,000 人。之后，1998 年为 418 人，2008 年为 279 人，2015 年为 228 人，儿童人数一直呈明显下降趋势，充分反映出了低生育率老龄化的现象。

<企业·公园>

在市已开发的公园占地面积中，该学区内拥有面积排名第五的都市公园，即南本町第 1 公园（通称机器人公园）。区内公园占地总面积为 1.86 公顷，人均公园面积为 3.36 m²，在市内名列前茅。此外，在已拆除的促进就业住宅空地预计于 2016 年间开放新建的高美町 5 丁目公园。

从学区内的企业数量来看，219 家企业的产业分类构成比例中，制造业为 32% 占首位，接下来是批发零售业为 18.7%，饮食店住宿业为 5.9%。中学学区相同的高美小学学区内企业总数是 275 家，数量接近，但产业分类构成比例则为批发零售业、饮食店住宿业、医疗福利的排列顺序，学区相邻，企业总数也接近，但产业构造却存在差异。

与 2001 年相比，企业总数减少了 96 家，从业人数减少了 241 人，企业总数减少率

高于全市减少率(15.0%)15.5个百分点,为30.5%。从业人数减少率高于全市(6.2%)3.8个百分点,为10.0%。全市企业总数、从业人数在1996年达到最高峰之后开始走下坡路,与此相同,尽管本学区从业人数也跟随稍有改善,但自1996年以后呈减少趋势。

企业的减少率大于从业人员的减少率的情况与全市情况基本相同,其原因为员工人数少的小规模企业的停业。

(4) 高美南小学学区「地区凝聚力」

○配餐服务

每月(1月和8月除外)的第2个星期二,由地区福祉委员会主办的老年人配餐服务(配餐联谊会)在安中老人福祉中心进行。

为准备这个配餐会,志愿者们共同研究菜谱,在安中人权社会活动中心亲手烹饪后提供给各位长者。

每个月大约有50位老人来参加这个美味配餐会,同时借此机会相互交流。

○打招呼活动·守护活动·美化家园活动

每月(1月和8月除外)的第3个星期二开展守护孩子的打招呼活动,居民们在学校大门前,向来上学的小朋友们打招呼,问候「早上好」。

另外,从2016年5月起,每周一·三·五的7点40分~8点15分之间,实施以老年人为中心的上学重要路段的守护活动。

每年8月和12月进行美化家园活动,给自己的家园大扫除。除了居民以外,本地区内各设施的员工、中学生都积极参加,将道路、住宅区附近以及公园等处清扫一新。

○交流节

每年秋天在南本町第1公园(通称:机器人公园),地区教育协议会还举办「交流节」,是小朋友们特别期待的活动。

每年舞台上音乐表演或孩子们的舞蹈表演,也设有钓悠悠球、套圈等娱乐区,同时开办跳蚤市场,有多家商店参加,这成为了地区居民的交流场所。

○识字学习班

安中人权社区活动中心在每星期四晚间开办识字学习班。识字学习班是八尾市生涯

学习运动科的一个项目，与居民联手运营。自 1971 年起，为还给那些曾受到部落歧视而未能学习的人们一个学习机会，开办了该教室。现在很多外国人也来参加，在这里学习日语及读写能力。

○国际交流野遊祭

每年秋天在南本町第 1 公园举办国际交流野遊祭。在八尾市生活着韩国、朝鲜、越南、中国以及其他有异国血统的居民们，通过野遊祭能够与他们认识，加深彼此交流。

野遊祭最初是由名为 Tokkabi 的慈善法人机构主办，该机构的前身是 1974 年成立的 Tokkabi 儿童会，是一个有历史的活动团体。

那时为解决在日朝鲜人存在的一些问题而成立，为使他们的后代能矜持自己的民族自尊在异国他乡生活下去，开办了学习班、韩国·朝鲜语教室和历史学习班等。现在也在积极协助着越南和中国血统的孩子们。

（5）今后的高美南小学学区将会如何……？

◎学习本地历史

高美南小学学区拥有悠久的人权活动史。学区内曾有受歧视部落，因偏见找不到安定的工作，导致生活贫困，生活条件极差。这正是造成歧视的原因，所以消除部落歧视成为国家的责任，国民的课题，由此开展了彻底实施「同和政策审议会报告」的运动。接下来根据同和政策特别措施法，进行了改善环境项目，建设了市营住宅等，城市焕然一新，曾经恶劣的生活环境得到了改善。

在教育方面也积极实施有关人权方面的活动。在高美南小学举办「人权学习发表会」，本着学校教育目标·重点目标，以孩子们的发表内容为主，家长或教职员工也参与发表，为大家提供了学校·地区共同思考『人权』问题的机会。

但是在结婚和就业的重大人生转折点之际，仍然在某种程度上存在偏见，新出现的部落地名总汇就是一个证据。最近，网上出现了有很多持有不良偏见的匿名投稿，在八尾市还发生了以非法手段取得他人户籍等事件。

另外，2015 年发生了针对本市以及大阪府或兵库县的公营住宅、企业、民间团体及公共设施等处的邮箱内，投入了大量关于职业、结婚、居住等同和问题的歧视文书，属于大范围且大规模的歧视事态。2016 年还发生了部落地名总汇的再版在大网购公司预约订购的现象。

◎ 思索与外籍市民的融洽共存

高美南小学的地区居住着很多越南籍等外籍市民。走在学区内，可看到许多越南餐馆及越南食品店。一直在国外生活成长的外国人来到日本生活，除了语言障碍之外，生活习惯和文化的差异导致他们容易与本地居民发生矛盾。

学区内之所以有很多越南人居住，是因为越南战争结束后，很多人不得不以难民身份逃离祖国，生活在促进就业住宅区。现在学区内的这些住宅被拆除，他们搬迁到了附近地区，但孩子的学校问题以及希望生活在自己熟悉的环境这一心愿，致使现在也有很多人还继续在这高美南小学学区内生活。

这些学生的家长们也一同参加地区清扫活动等地区举办的各项活动，自然而然地实现着多元文化的共存。前述的慈善法人机构 Tokkabi，识字学习班，还有市民活动团体的「日本語 Network YAO」等这些机构举办了日语学习班等，进行着各方面的支持。

高美南小学也有很多来自韩国朝鲜、越南、中国的学生，为此该校开设了培养民族自尊，学习各国风土人情的民族俱乐部，针对日语理解能力有限的孩子们还开了日语学习班。

另外，生涯学习运动科还以有外国血统的孩子们为对象，每星期三在安中青少年会馆举办「多元文化儿童俱乐部」的活动。

为减轻外国居民们生活上的不便，负责行政的部门将防灾图、户口登记手续、母子健康手帐等基本生活信息翻译成了各种版本。

此外，为使住在八尾市的外籍市民能在日本安心生活，还实施应对越南语、中文、韩语等语言的生活咨询服务，为他们排忧解难，提供帮助。

每周一·二·四·五由慈善法人机构 Tokkabi 提供越南语咨询。

语言沟通障碍，生活习惯差异的确阻碍着真正的多元文化共存，今后同样需要在各种情况下相互理解。

3 城市建设目标

(1) 口号

「 迈向充满温暖和情义的家园 」

(2) 具体目标

人口·住户的统计数据也证明了学区人口递减，低生育率且老龄化的趋势越来越深化，同时伴随着老年人家庭或独居老人的增长趋势。

另外，高美南小学学区还是一个存在各种人权问题的居民集中地区。所以，充分发挥地区特色，将自己的家园建设成颇有『我们的家园风格』的城市建设是非常重要的。

「人人亲和的城市建设」「人住人爱·人人留的城市建设」则是我们的努力方向。

目标 1. 「人住人爱」「人人留」的家园

目标 2. 人人深感「生命之意义」的家园

目标 3. 守护「养育子女」「培养家长」的家园

目标 4. 富有人权魅力的家园

4 为实现目标的具体方法

目标 1 「人住人爱」「人人留」的家园

高美南地区拥有众多包含公共设施在内的社会资源。为使这些社会资源让所有人都能随时利用，将居民日常利用频率高的道路、公园、公共设施或民间设施等各个场所，彻底整备成无障碍设施，且达到国际设计标准，努力建设成人人安心，人住人爱人人留的家园。

（学区具体行动）

制作已达到无障碍・国际设计标准的设施（商店）指南图

致力于消除非法扔垃圾行为，每年实施 2 次美化家园大扫除

每月 1 次打招呼活动，积极推进招呼・问候的良好风气

积极推进年底夜间巡逻以及每月 1 次夜间巡逻活动，设置防止犯罪监视器。

积极举办居民人人喜爱的「交流节」、「盛夏祭」、「八尾国际交流野遊祭」和小学校内「历史资料室」等各种活动或设施

充实学校内的园艺，促进儿童与地区居民的交流。

目标 2 人人深感「生命之意义」的家园

学区里生活着形形色色的人们，我们需要把家园建设成从新生婴儿乃至高龄老人人人宜居的生活环境。

因此，住在学区里的居民中有一些独居老人以及需要护理・帮助的老年人，还有残疾人（儿童）等，为更加充实支援他们或为其排忧解难的咨询体制，学区内设置了多处随意咨询的机构。

此外，还将实施人人深感「生命之意义」的「高美南互助运动」。

（学区具体行动）

积极推进解决独居老人以及残疾人日常生活遇到困难时的地区支援体制。

为独居老人或只有老人夫妻的住户、以及行动不方便的居民们排除烦恼和无人照看的状态，营造他们自己的圈子

举办充分发挥老年人的丰富阅历的讲座，通过代际交流加深对「生命之意义」的理解

目标 3 守护「养育子女」「培养家长」的家园

建设全学区共同培养下一代的家园。不仅要守护孩子，同样不能忽视正处于抚养子女阶段中的父母亲。为此，养育子女・培养家长，守护并帮助抚养子女的家长也是我们的家园建设目标。

（学区具体行动）

积极推进不分年龄，全学区居民共同参与培养下一代的体制（建立 Sodachi・Minami・Net（暂名））

积极推进代际交流

积极推进怀旧游戏的传承

积极举办亲子手工制作游艺及体验活动

与教育机构联手，积极推进抚养子女咨询・升学咨询・教育专题讲座等活动。

目标 4 富有人权魅力的家园

高美南小学学区是一个存在各种人权问题的居民（被歧视部落、外籍居民、少数民族妇女、残疾人、老年人等）集中地区，也是八尾市的重要人权课题所在，有必要将其作为城市建设的重要项目来探讨各种人权课题。为此，全学区积极推进保护人权，向八尾市其他各区提供信息，从而推进家园建设是非常必要的。

（学区具体行动）

通过与很多居住在学区内的外国人召开座谈会等加深彼此交流，努力实现多元文化共存的地区

举办提高人权意识的「人权演讲会」，以及「温暖人心摄影展(暂名)」

实施「高美南和平周(暂名)」以及「高美南人权周(暂名)」活动，思索和平·人权课题

目标 5 做到防灾·减灾的家园

自发生阪神·淡路大地震以及东北大地震以来，充实防灾·减灾的整備显得非常必要。提到防灾·减灾，首先需要考虑的是震灾和避难时的弱势群体，而且避难时同时需要顾及到人权等问题。为此，日常生活中除了思索防灾·减灾之外，人权问题也是我们的课题之一，从点滴做起是我们的责任和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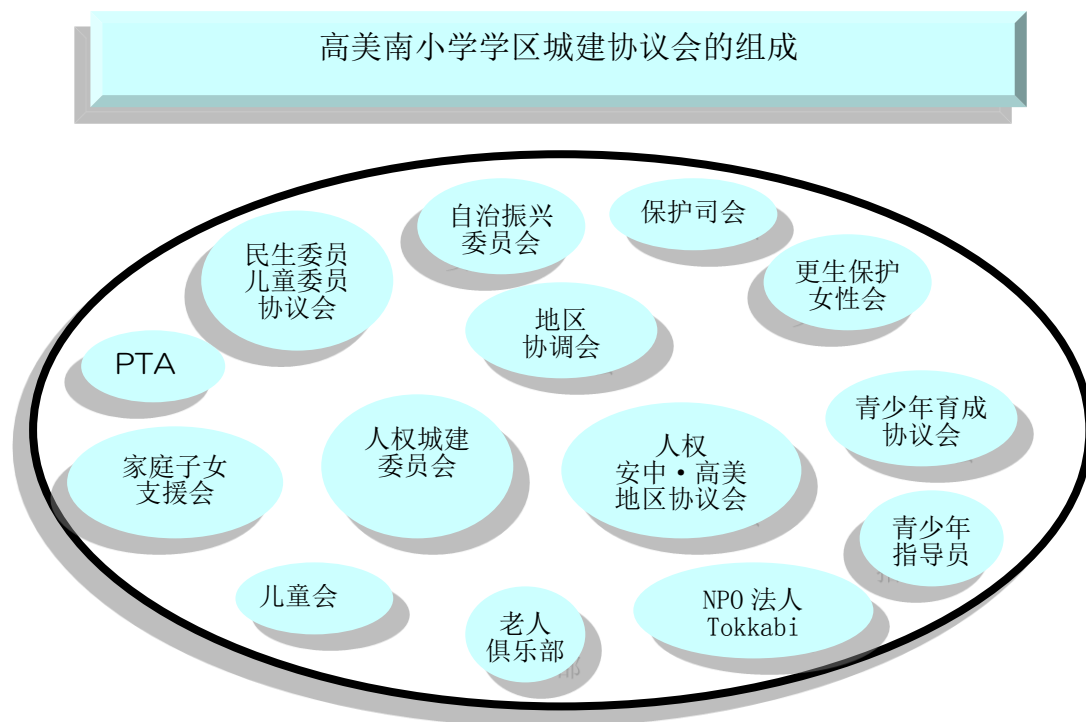
（学区具体行动）

举办老少皆能学习的体验讲座

举办专题讲座，了解发生震灾·避难时需要注意的弱势群体的人权问题

实施针对震灾·避难时弱势群体的防灾训练。

5 城建协议会的组成



【八尾市人权安中·高美地区协议会】

八尾市人权安中·高美地区协议会以实现尊重人权消除偏见的地区，增进健康·发展社会福利为宗旨，于2007年9月挂牌成立，是地区居民的活动团体。

【安中地区人权城建委员会】

安中地区人权城建委员会成立于2008年5月，旨在解决受歧视部落的安中地区居民们的生活·福利·教育·企业·劳动·健康·文化·自治等各方面课题，作为地区居民的活动团体进行着实现消除部落歧视的活动。

【NPO 法人 Tokkabi】

成立于1974年。现在实施着消除歧视，平等对待外国人，提高人权意识等相关活动，以尊重异国文化和不同社会环境为宗旨，建设多元文化共存的社会。

高美南小学学区城建协议会规约

第 1 章 总则

(名称)

第 1 条 这个会的名称为高美南小学学区城建协议会（以下称作“本会”。）。

(对象区域)

第 2 条 本会的对象区域为八尾市立高美南小学学区。

2 本会以安中町 7、8、9 丁目全区域、南本町 6、7、8、9 丁目全区域、高美町 4、5、6、7 全区域为对象区域。

(目的)

第 3 条 本会为实现制定了高美南小学学区的“城建目标”的“高美南小学学区我们的家园推进计划”（以下简称“我们的家园推进计划”），与八尾市协作，并于高美南地区福祉委员会以及在高美南小学学区内活动的团体等联合起来，地区居民齐心协力共同解决地区的课题，以实践“环境好、宜居住、无歧视尊重人权的城建”为目的。

(活动)

第 4 条 本会为了实现前一条的目的，依照“我们的家园推进计划”，从事以下事业。

- (1) 本会的预算、决算、宣传等。
- (2) 我们的家园推进计划的制定、实施以及进展情况的评价。
- (3) 人权方面的事宜。
- (4) 推进多元文化共生事宜。
- (5) 居民福利的相关事宜。
- (6) 防止犯罪、防灾的相关事宜。
- (7) 环境整治以及美化。
- (8) 青少年健康培养的相关事宜。
- (9) 地区的历史与文化遗产等相关事宜。
- (10) 其他为实现目标所需要的事业。

2 本会在活动时，不从事以盈利活动、特定的宗教活动或者政治活动为目的的事业。

(办事处)

第 5 条 本会的办事处设在八尾市安中町八丁目 5 番 30 号八尾市立安中人权社区中心内。

第 2 章 组织及干部

（组织）

第 6 条 本会由另表 1 规定的团体（以下称“构成团体”）构成。

2 有关新构成团体参加本会，由全体会议议决而定。

（干部）

第 7 条 本会设以下干部。

- (1) 会 长 1 名
- (2) 副会长 若干名
- (3) 事务局长 1 名
- (4) 事务局次长 若干名
- (5) 会 计 1 名
- (6) 监 事 2 名

2 干部从委员中选出，在全体会议上任命。

3 监事在本会不能兼任其他干部。

4 经过全体会议承认，本会可以设置参谋或者顾问。

（干部的职务）

第 8 条 干部的职务如下。

- (1) 会长代表本会，总括会务。
- (2) 副会长辅佐会长，在会长遭遇事故时或者不在时，代理会长的职务。
- (3) 事务局长总括本会事务。
- (4) 事务局次长辅佐事务局长，在事务局长遭遇事故或者不在时，代理其职务并担任本会的书记。
- (5) 会计担任本会的会计。
- (6) 监事监查本会的会计。

（干部任期）

第 9 条 干部的任期为 2 年。但是，补缺的干部的任期为前任者所剩下的任期。

2 干部可以再任。但是，同一个职务连续超过 5 期 10 年不得再任。

（部会）

第 10 条 本会根据需要，可以设置进行有关专门事项活动的部会。

2 设置部会时，有关部会的事项，另行制定。

第 3 章 会议

（全体会议）

第 11 条 全体会议作为本会的最高决议机关，由构成团体（另表 1）的代表者及会长所指名的人员（以下称“委员”）构成。

- 2 根据前项的规定，会长指名委员时，需要得到全体会议的承认。
- 3 全体会议审议以下事项，进行承认及议决。
 - (1) 有关事业计划及预算的事项
 - (2) 有关事业报告及决算的事项
 - (3) 有关我们的家园推进计划的制定、变更的事项
 - (4) 有关本会的组织、构成团体、委员的事项
 - (5) 有关干部任选的事项
 - (6) 有关规约修改废除的事项
 - (7) 有关向干部会委任事项的事项
 - (8) 另外，本会运营的重要事项等会务所需要的事项
 - (9) 前述各号附带事项
- 4 全体会议由会长召集，会长担任议长。
- 5 全体会议除每年召开 1 次以外，在会长认可或者委员半数以上有开会请求时，可以随时召开临时全体会议。

(全体会议的议事录)

第 12 条 关于全体会议的议事内容，制作记载以下事项的议事录。

- (1) 日期、时间及场所
- (2) 委员的现在人数和出席者数（包括书面表决者）
- (3) 召开目的、审议事项及决议事项
- (4) 议事经过的概要及结果
- (5) 有关议事录署名人的任选事项

- 2 由议长及全体会议上任选的议事录署名人 2 人在议事录上署名盖章。

(议事录的公开)

第 13 条 地区居民向会长提出申请后，可以阅览全体会议的议事录。但是，对于个人信息等不适合公开的部分，会长需要把这部分内容除去后才能够公开。

- 2 有关请求议事录公开的相关事项，另行规定。
- 3 全体会议的议事要旨内容公开。

(干部会)

第 14 条 干部会由第 7 条规定的干部（但是监事除外）构成。根据需要，可以要求干部以外的委员出席。

- 2 干部会由会长根据需要召集开会。
- 3 干部会评议决定以下事项。
 - (1) 有关事业计划方案及预算案制作的事项
 - (2) 有关事业报告及决算的事项
 - (3) 评议决定的事项是地区居民所周知的事项
 - (4) 有关不需要通过全体会议决议的会务执行事项

(会议的召开)

第 15 条 除全体会议以外，会长在认为有必要时可以召开会议。但是，超过半数

以上的会员请求开会时，会长必须迅速召开会议。

（会议的经营）

第 16 条 会议由超过半数以上的成员出席时，得以成立。

2 会议议事以出席者数过半来决定。赞成与反对同数时，由议长或者会长决定。

3 因迫不得已的情况无法出席会议的成员，可以通过书面表决。这种情况，有关最低人数（法定人数）及表决的规定的适用方面，缺席者被当作出席来看待。

第 4 章 事业计划及预算

（事业计划及预算）

第 17 条 本会的事业计划及预算，由干部会制作方案，必须经过全体会议的议决。变更时也必须经过全体会议的议决。

第 5 章 事业报告及决算

（事业报告及决算）

第 18 条 本会的事业报告及决算，由干部会制作方案，接受监事的监查，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后 1 个月以内，必须得到全体会议的承认。

第 6 章 会计

（经费）

第 19 条 本会的经费，由总括交付金、补助金、委托费、辅助金、赞助费、捐款以及其他的收入来充当。

（会计年度）

第 20 条 本会的会计年度，每年 4 月 1 日开始，次年 3 月 31 日终止。

（监查与报告）

第 21 条 监事在会计年度终了后，进行会计监查，在全体会议上报告。

（会计及资产账簿的整理与公开）

第 22 条 本会为了确保会计的透明性，整理会计及资产相关的账簿。

2 地区居民在跟会长提出申请后，可以阅览与会计及资产相关的账簿。但是，对于个人信息等不适合公开的部分，会长需要把这部分内容除去后才能够公开。

3 请求会计及资产相关账簿公开的有关事项，另行规定。

4 来自八尾市的总括交付金等相关实绩报告、收支报告等内容公开。

第 7 章 其他

（规约的变更）

第 23 条 这个规约，不在全体会议上经过议决不得变更。

（委任）

第 24 条 这个规约在施行时，必要的事项经过全体会议的议决，由会长另行制定。

附 则

（实施日期）

1 这个规约从 2013 年 1 月 31 日起实施。

（准备会）

2 高美南小学学区城建协议会设立准备会，于 2013 年 1 月 31 日闭会，其全部内容由本会继承。

（干部任期的特例）

3 配合构成团体等的干部改选年度，设立时被任选的干部的任期截止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附表

团体名称 (组成团体)	
自治振兴委员会	青少年指导员会
民生委员儿童委员协议会	PTA
八尾市人权安中・高美地区协议会	儿童会
安中地区传统文化保存会	老人俱乐部
安中地区人权城建委员会	NPO 法人 Tokkabi
保护司会	八尾越南人会
更生保护女性会	家庭子女支援会
育成会	地区协调会

【参考资料】

协助团体等

团体名称		
八尾市安中人权活动中心	八尾市立安中青少年会馆	八尾市立安中老人福祉中心
八尾市立残疾人综合福祉中心	八尾市立安中保育所	八尾市立高美南小学
八尾市立高美中学	优安中东儿童园	安中诊疗所
收费养老院 里山		